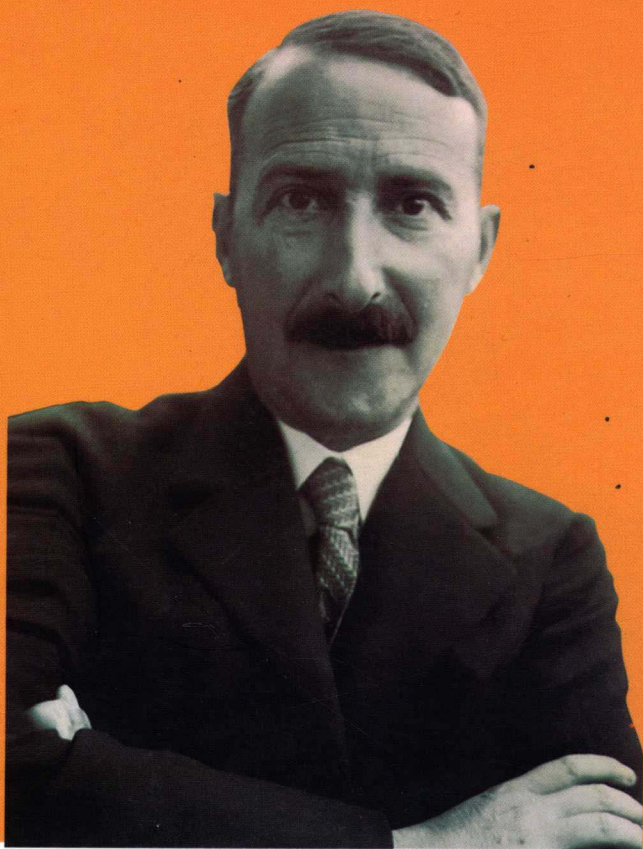


茨威格小说全集



STEFAN ZWEIG
1881~1942
高中甫◎主编

灼人的秘密

斯蒂芬·茨威格（1881-1942年），奥地利著名小说家、传记作家，擅长细致的性格刻画以及对奇特命运下个人遭遇和心灵的描摹，比如骄傲、虚荣、妒忌、仇恨等内心情感，煽情功力十足，被大文豪高尔基称赞为“世界第一流的作家”。

西安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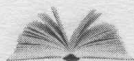
7/15/99

茨威格小说全集

001208035

灼人的秘密

高中甫 主编



目 录

灼人的秘密	(1)
夏天的故事	(61)
月光巷	(72)
芳心迷离	(89)
恐惧	(111)



灼人的秘密

伙 伴

机车沙哑地吼叫着,塞默林^①到了。黑色的列车在山上银白色灯光的照耀下停了一分钟,下来几个穿着五颜六色衣服的乘客,又上了几个人。到处是恼人的噪音。接着,前面的机车又沙哑地嘶鸣起来,扯动黑色的车链,嘎嘎地开了过去,冲进隧道的洞口。广漠的景色又纯净地展现出来了,清晰的背景,被湿润的风吹得分外明亮。

下车的人中有一位年轻人,他那考究的衣着,带有天然弹性的步履,给人以好感。他迅速地走在别人前边,叫了一辆去旅馆的马车。马儿不慌不忙地在上坡路上得得地走着。空气里充满了春意,那只有五、六月才特有的洁白而轻盈的浮云,像穿着白色衣裳的轻佻的小伙子,在蓝色的空中嬉戏奔跑,时而躲藏在高山背后,时而互相拥抱,又再度逃开,有时像手绢似的揉成一团,有时又散成丝片,末了又戏弄地给群山头上戴上白色的帽子。高空中风在奔驰,狂暴不羁地摇动着细长的沐雨的树枝,直摇得各个枝丫咔咔作响,飞落下千百颗晶莹的水滴。有时仿佛从山里飘来清凉的雪の芬芳,随后又让人呼吸到一种又甜又冲鼻的气息。空中和地上的一切都在骚动,显得极度的烦躁不宁。马匹轻轻地喘着鼻气,往已是下坡的路上跑去。小铃铛在前边叮叮当当作响。

① 塞默林(der Semmering),奥地利境内阿尔卑斯山的一个隘口,在维也纳附近,海拔985米,铁路线在海拔893米的高度从隘口的隧道里通过。塞默林是奥地利著名的避暑胜地,又是从事冬季运动的场所。



一到旅馆,这位年轻人就立即跑到旅客登记处,匆匆地稍一浏览,马上就失望了。“我干吗到这里来?”他开始烦躁不安地自忖,“光是在这里的山上呆着,没有社交,这比在办公室还烦人。显然,我来得不是太早就是太晚,我每逢假期,运气总是不好,登记本上没有一个熟悉的名字。哪怕有几个女人在这里也好,那就可以来次小小的、必要时甚至是真挚的调情,而不至于索然寡味地度过这个星期。”这位年轻人是个男爵,出身于名望不是那么太高的奥地利官僚贵族,现在总督府供职。他这次短短的休假并没有特别必要,只是因为他的同事都休过了一星期春假,而他又并不愿意把他的一周假期送给国家。他虽然不乏才干,却具有一种喜爱社交的秉性,喜欢在各种人物的圈子里出头露面,深知自己对于孤独是一筹莫展的。他从来不喜欢深居简出,尽可能地避免只身独处,因为他根本不愿意闭门反躬自省。他知道,他需要人的摩擦面,以便使他内在的才华,他心底的热情能放纵燃起火光,而他独自一人时则是冷冰冰的,毫无用处的,就像那装在匣子里的火柴。

他沮丧地在空无一人的前厅里踱来踱去,时而心不在焉地翻翻报纸,时而又在音乐室的钢琴上弹一曲华尔兹,不过手不由己,老是弹不出正确的旋律。后来他就烦躁地坐下,凝视着窗外。窗外夜幕正缓缓下垂,灰色的雾霭像蒸气一样从松林中升腾起来。他心烦意乱、百无聊赖地在那里呆了一个小时,就走进了餐厅。

餐厅里才只有几张桌子坐了人,他都匆匆地投以一瞥。毫无所获!只有那边的一位教练——是他在跑马场认识的——漫不经心地招呼了他,还有一张面孔,是在环城路^①上见过的,此外,什么也没有了。没有女人,没有任何能够引起一次——即便是短暂的也好——钟情的对象。他本来就沮丧的情绪变得更加烦躁。他是这样一种年轻人,他们标致的面孔常使他们获得成功,他们心里总

① 维也纳市中心的一条繁华的大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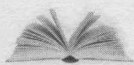
是为一次新的相遇，一次新的经历作好准备，他们总是急不可待地憧憬那未知的艳遇，他们对任何看来意外的事情都不会吃惊，因为他们早就把一切都预料到了，他们的眼睛不会放过任何性爱的东西，因为他们投向每个女人的第一瞥目光，就是从肉欲上打量的，而且不管她是朋友的妻子，还是给他开门的女仆。如果以某种草率的鄙视态度把这些人称作追逐女人的能手，那么无意中会使这个字眼包含多少由观察而得来的真理呵！因为在他们身上确实集中了狩猎者各种强烈的本能：侦察、兴奋和心灵的冷酷。他们的举止总是落落大方，时刻准备着，并且一心想寻花问柳，并穷追不舍，不达目的决不罢休。他们总是充满激情，但不是恋人那种高尚的激情，而是赌徒那种冷酷的、谋略的、危险的激情。在他们当中有一些固执的人，他们不仅把青年时期，而且单是由于等待机缘就把整个一生变成无穷无尽的追逐冒险，他们把一天分解成几百次小的官能享乐——马路上的一瞥、一个瞬息即逝的微笑、对坐时轻轻擦到的膝头——把一年又分解为几百个这样的日子。对他们来说，官能享乐就是永远潺潺流动的、富于滋养的、充满刺激的生活的源泉。

而这里却没有一个可供玩弄的对手，这一点，这位用目光在狩猎的人马上就看清了。宛如一个赌徒手里拿着牌，满怀信心地坐在绿色的赌桌旁，却等不到一个对手。对一个赌徒来说，任何刺激都没有这种刺激最使人恼火了。男爵要了一份报纸，他的目光阴郁地在字行上移动，但思想却是麻木的，像是醉酒似地在这些铅字上磕磕绊绊。

忽然他听见背后有衣服的窸窣声和一个略为有点生气的装腔作势的声音：“Mais taistoi done^① 埃德加！”

一个穿着绸衣的女人走过他桌旁，衣服发出轻微的窸窣声，旁边投下高大而丰腴的身影，她后面跟着一个脸色苍白的小男

① 法文：别说话！



孩,他穿着一件黑丝绒上装,目光好奇地扫了他一眼。这两个人在对面为他们留着的桌旁坐下,孩子显然竭力想使举止合乎礼节,但是从他不安静的黑眼珠看来又做不到。这位夫人——年轻男爵的注意力全在她身上——穿着十分整齐和优雅,他非常喜欢她这种类型,这是一个快要进入中年的犹太女人,身材显得稍为丰满了些,热情充沛,可又善于把自己的热情隐藏在高雅的伤感后面。起初他还不看她的眼睛,只是欣赏她那两道弯弯的、美丽的眉毛,在她那柔嫩的鼻子之上呈一弧形,那秀丽的鼻子虽然显示了她的种族,但这高贵的造型却也使她的轮廓显得分明和可爱。她的头发如同她丰满的身体上一切女性的东西一样,长得特别浓密,她对自己的美貌看来很自信,对于种种仰慕早已司空见惯。她轻声地点了饭菜,并教训那正在叮叮当当玩叉子的男孩——做这一切的时候,她装出一种漫不经心的神态,对男爵小心翼翼投来的目光,装出不在意的样子,而实际上正是由于他那目不转睛的眼光才迫使她这样的拘束和小心。

男爵阴沉的脸一下子变得开朗起来。眉开眼笑,精神焕发,皱纹平整了,肌肉放开了,因此他的身材也一下子变得魁梧了,眼睛闪闪发光。他同那些需要男人在场才能焕发自己全部力量的女人完全一样,只有情欲的刺激才能把他的精力全部调动起来。潜伏在他心里的猎手嗅出了这里有猎物。他的目光挑战似地搜寻她的目光,要与之相遇。她的目光闪烁着犹豫的神态,有时在移动中与他的目光交叉,但却从不作什么明确的回答。他觉得她的嘴角有时也泛起一丝微笑。不过这一切都是那么模棱两可,而使他激动的,却正是这种不可捉摸的神情。唯一使他觉得有希望的,是她的目光常常在扫视,这意味着反抗和拘束,再加她同孩子的谈话显得出奇的谨慎,这显然是做给一个观众看的。他感觉到,过分强调这种惹人注意的镇定正是用来掩饰她意马心猿的一种手法。他自己也激动了:这场戏已经开始了。他巧妙地拖长吃饭的时间,目光几乎不停地把这位夫人紧紧



盯了半个小时,直到他默画了她脸上的每一根线条,能无形地触摸她丰腴身体的每个部位为止。外面天色更暗了,大片雨云向树林伸出灰色的双手,树林像孩子似的,因为恐怖而呻吟起来,挤入屋内的阴影也越来越浓了,沉默使屋里的人越加感到窘迫。他觉察到,在寂静的威胁下,母亲同孩子的谈话变得越来越勉强,越来越不自然,话快说完了。这时他决定进行一次试探:他第一个站起身来,经过她的身旁慢慢地向门口走去,久久地凝望着室外的景色。到了门口,他像是忘了什么东西似的,突然把头转过来,一下子就逮住了她:她的活泼的目光正在望着他的背影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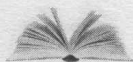
这情景刺激了他,他在前厅里等待着。不一会儿她来了,拉着男孩。路过时顺手翻了翻几本杂志,给孩子看了几张图片。当男爵像是偶然地走到桌旁,装着去找本杂志,实际是为了再进一步窥视她那湿润晶莹的目光,或许有机会同她搭讪时,她就转过身子,轻轻拍着她儿子的肩膀说:“Viens,埃德加! Au lit^①!”说着就冷冷地从他身边走了过去。男爵略为有点扫兴地目送着她。本来他曾计划要在今天晚上结识她的,而她这毫不留情的态度使他失望了。但归根结底这抗拒之中包含着诱惑,而恰恰是这种让人捉摸不定的态度刺激了他的欲望。无论如何,他已经有了伙伴,这出戏可以演了。

神速的友谊

第二早晨,男爵走进大厅时,他看见那位漂亮女人的孩子,正在那儿和两位开电梯的仆人聊得起劲,孩子正给他们看卡尔·梅依^②的一本书里的插画。他妈妈不在,显然还在梳妆哩。男爵现在才仔细地观察这个男孩。这是个腼腆的孩子,发育得不太好,有点

① 法文:走吧,埃德加!该睡了!

② 卡尔·梅依(Karl May, 1842—1912),德国作家,专写一些以印第安人为题材的惊险小说。



神经质,大约 12 岁,手脚老是不停,有一双黑色的、到处窥视的眼睛。如同这样年龄的孩子常有的那样,他显出无缘无故受惊害怕的样子,就像刚被叫醒又突然被置于陌生的环境中似的。他的面孔不算不好看,但是还没有定型,在他身上成人和幼童的斗争还刚刚开始,胜负未定;他脸上的一切好像是手捏出来的,尚不成型,线条轮廓很不分明,只是把苍白和不安揉合在一起。此外他正处于那种不利的年龄,这时他们的衣服总是不合身,袖子和裤子在瘦削的肢体上松弛地晃动着,而他们也从没有去注意修饰外表,讲究穿着。

这男孩子在这里犹豫不决地晃来晃去,可怜巴巴的样子。他站在这里老碍别人的事,一会儿,被他用各种问题纠缠得烦了的门房把他推开,一会儿他又挡住了大门,显然他缺少友好的伙伴。孩子喜欢问东问西,因此就去找旅馆的仆役。要是他们正好有时间,就回答他,但当看见有人来了,或者有什么紧急的事要做,谈话就立即中断。男爵面带笑容,饶有兴味地注视着这个不幸的男孩,孩子对一切都好奇地打量着,但一切都不友好地躲开他。有一次男爵紧紧抓住了这个好奇的目光,但是那黑溜溜的眼睛一旦发现自己探索的眼光被抓住,就立即怯生生地在将目光收了回去,躲在下垂的眼皮后面。男爵觉得这很有意思。他开始对男孩产生了兴趣,他自忖,这孩子仅仅是由于胆怯才这么腼腆的,能不能把他作为去接近那女人的最迅速的媒介呢?无论如何,他要试一试。男孩刚刚又跑到门外去了,他就悄悄地跟着。这孩子需要温柔与爱抚,只见他抚摸着白马的玫瑰色的鼻孔。可他真没运气,马车夫也相当粗暴地把他撵走了。现在他又伤心又无聊地荡来荡去,空虚的眼神里含着一丝儿悲哀。这时男爵就同他搭话了:

“喂,小家伙,你喜欢这儿吗?”他突如其来地说,竭力使他的口气平易近人,毫无架子。

孩子的脸涨得绯红,怯生生地发愣,有点害怕似地用手按着心口,难为情地来回转着身子。一位陌生的先生和他谈话聊天,



这在他的生活中还是第一次。

“谢谢，很喜欢。”他结结巴巴地说了这么一句，最后一个字只在喉咙里咕噜了一下，就咽了回去。

“我觉得很奇怪，”男爵笑着说，“这本来就是个很乏味的地方，尤其是对像你这样的年轻人。你整天干什么呢？”这男孩依然不知所措，不能爽快地回答。这位漂亮的陌生先生来找他这个无人过问的孩子聊天，这真可能吗？这使他既羞涩又骄傲。他费力地鼓足了勇气。

“我看书，然后我们散步，有时候我们也坐车。妈妈和我。我是来这里休养的，我生过病，大夫说我得多晒太阳。”

最后几句话他已经说得相当镇定了。孩子们对自己生病总是感到很骄傲，因为危险使得他们在家人眼里显得倍加宝贵。

“是呵，太阳对于你这样的年轻人是非常必要的，它一定会把你晒得黑黑的。但是你也不能整天坐着晒太阳，你应该到处跑跑，痛快地玩玩，也可以来点儿恶作剧。我觉得你太老实了。你看起来像是个整天呆在家里，手里捧着又厚又大的书本啃个不停的书呆子。我记得我在你这么大的时候简直是个淘气包，每晚回家时裤子都撕破了。你别太老实了。”

孩子下意识地笑了，这一笑可解除了他的恐惧心理。他本想说几句，但觉得在一个如此友好亲切的陌生先生面前这样随便就显得太放肆了。别人说话他从来不插嘴，而且老是容易发窘；现在由于幸福和羞怯，他更不知所措。他很希望和这位先生的谈天继续下去，可是却什么话也想不出来。幸好旅馆的那条大黄狗这时走了过来，嗅了嗅他们俩人，并乖乖地摇着尾巴让人抚摸。

“你喜欢狗吗？”男爵问。

“噢，很喜欢。我祖母在巴登^①的别墅里养了一条狗，我们在

① 巴登(Baden)，这里指奥地利的巴登城，以风景秀丽和温泉浴场而出名。



那里住的时候，它整天都跟着我。不过我们只是夏天才到那里去玩。”

“我家里，在我们庄园里，有二十多条狗，如果在这里你听话，我就送你一只狗，送你一只白耳朵的棕毛小狗。你要吗？”

孩子高兴得脸都红了。

“嗯，要的。”

这句话脱口而出，说得热切而贪婪，但接着又胆怯地、像吓着一样，吞吞吐吐地说出他的担心。

“可是妈妈不会同意的。她说她不能让人在家里养狗。狗太使人讨厌了。”

男爵不觉喜形于色，终于把话题转到了他妈妈身上。

“妈妈那么严厉吗？”

孩子思索着，对他注视了片刻，似乎在自问，对这位陌生的先生是否可以信赖。回答是谨慎的：

“不，妈妈并不严厉。因为我刚生了病，现在她什么都允许我的。甚至她也许会同意我养条狗呢。”

“要我为你说情吗？”

“要，请您给说说吧！”男孩高兴得叫了起来，“这样妈妈肯定会答应的。这条狗是什么样的？白耳朵，是吗？它会把捕获物找到叼回来吗？”

“会，它什么都会。”男爵对他如此迅速地从男孩的眼里发现了闪烁着热切的光辉，粲然一笑。开始时的拘谨一下子就消失了，由于害怕而收敛起来的热情一下子就喷涌而出。这个原来腼腆的、羞涩的孩子转瞬间就变成一个热情喜闹的男孩了。男爵不由自主地想，要是那位母亲也是这样，在胆怯之后也这么热烈就好了。刚这么想，那男孩就蹦到他身上，向他提出了二十个问题：

“这只狗叫什么名字？”

“叫卡罗。”



“卡罗!”孩子欢天喜地地叫道。

大概他说每句话都在笑,都在欢叫,被这喜出望外的喜讯陶醉了。事情竟进展得出人预料地神速,连男爵本人都感到很吃惊。他决心趁热打铁。他邀请这孩子跟他一块散散步,而这可怜的孩子呢,几个星期以来就渴望着有人跟他一起玩玩,听了这个邀请,他简直是欣喜若狂了。这孩子被他的新朋友用一些像是偶然想到的问题所引诱,喋喋不休地把什么事都讲了出来。一会儿工夫,男爵就知道了这个家庭的一切,尤其是知道了埃德加是维也纳某律师的独生子,出身于一个富有的犹太资产阶级家庭。他通过巧妙的询问,马上就打听到,他母亲对塞默林完全不感兴趣,她曾抱怨这里没有谈得来的朋友,他甚至觉得,从埃德加回答他妈妈是不是喜欢他爸爸这个问题时的支支吾吾的神气,可以推测到关系准不那么妙。他对自己的做法几乎感到羞愧了,他轻而易举地就从这天真无邪的孩子嘴里把这些细微的家庭秘密套了出来。因为埃德加完全信任了他的新朋友,并为自己讲的事情居然能引起一个大人的兴趣而感到自豪。再加散步时男爵曾把胳膊搭在他的肩上,大家都会看到他和一个大人的关系是多么亲密,埃德加那颗幼稚的心灵由于这种自豪感而剧烈地跳动起来,他渐渐忘了自己是个孩子,无拘无束地像同年龄相仿的人那样滔滔不绝地谈个不休。从他的谈吐中可以看出,埃德加很聪明,正如大多数病弱的孩子一样,由于跟成人在一起的时间比跟同学在一起的时间多而有些早熟,对于自己倾慕或敌视的人或事,反应出奇得激烈。他对任何事情都不能心平气和,谈到任何人或事时,不是特别喜爱,就是极端仇恨,甚至恨到脸都会扭曲得凶狠、难看。也许因为刚生了病的原因吧,他说话带点粗野和突如其来的味道,这使他的言谈如火样的炽热,看来他的笨拙只不过是對自己激情的一种恐惧,一种他费力加以压抑的恐惧而已。

男爵轻而易举地取得了他的信任。仅仅半个小时,他就掌握



了这颗火热的不安地颤动着的童心。欺骗孩子,欺骗这些难得被人爱的天真无邪的孩子真是轻而易举的事。他只要把自己的身份忘掉就行了,这样同孩子说起话来就会自然而然,无拘无束,使孩子也觉得他是个小伙伴,这样几分钟之后两人之间任何感情上的距离也没有了。埃德加简直欣喜若狂。在这寂寞的地方突然找到了一位朋友,一位多好的朋友啊!他把维也纳的小男孩全都忘了,连同他们细声细气的声音和幼稚可笑的废话,他们的形象好像都让给这位新的大朋友了。当这位大朋友告别时又一次邀请他明天上午再来的时候,当这位新朋友像大哥哥似的从老远向他招手的时候,他自豪得连心都要跳出来了。这一刻也许是他生活中最美好的时刻。欺骗孩子真是易如反掌。——男爵向这个跑走的孩子微笑着。现在他有了介绍人。他知道,孩子一定会去讲给他母亲听,一直要把他母亲折腾得精疲力尽方才罢休,他准要每句话都复述一遍——这时他怡然自得地想到,他在提到她的时候加了一些话奉承,譬如每次他都用埃德加的“漂亮的妈妈”这个词来称呼。这位健谈的孩子不把他妈妈和他引到一起是不会安静的。对这一点他确信无疑。他无需自己动手就可以缩小他和这位漂亮的女人之间的距离,现在他可以安安静静地做他的梦,眺望一番景色,因为他知道,一双热烈的小手,就会为他筑起一座通向她的心扉的桥梁。

三 重 唱

几小时以后证实,这个计划是非常出色的,每个细节都获得了成功。当年轻的男爵故意稍稍晚些进入餐厅的时候,埃德加从椅子上一跃而起,急忙向他致意,面带幸福的微笑,向他招手。同时拉着他母亲的袖子,慌张而激动地在劝说她,一面以引人注目的手势指着男爵。他母亲不好意思地红着脸斥责孩子这些任性的举止,可是终究还是不能不往那边瞧瞧,以照顾孩子的意愿。男爵立即抓住这个机会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这样彼此就算认识了。她



不得不回谢。但此后就把头埋得更低地吃她的东西,整个用餐时间都小心翼翼地避免再往那边看。埃德加可不是这样,他不住地望着那边。有一次他甚至想和那边说话,这种放肆的行为立即遭到了他母亲的严厉责备。吃过晚饭以后他就该去睡觉了,这时他和妈妈悄悄说了好一阵子话,结果是他的热情请求得到允许,于是就走到另一张桌子去向他朋友道别。男爵对他说了几句亲切的话,这又使这孩子的眼睛里露出了光辉,他和他聊了几分钟。突然他巧妙地把话一转,站起来向另一张桌子转过身去,祝贺邻座那位有点不知所措的女士有这么个聪明伶俐的儿子,说他上午跟她儿子在一起十分愉快——埃德加站在旁边,快乐和骄傲使他的脸都红了——又问起孩子健康,问得十分详细,提了许多具体问题,迫使母亲只好一一作答。这样他们就不可遏止地进行了一次较长的谈话,男孩对此感到非常幸福,并以一种敬畏的心情倾听着,男爵作了自我介绍,并相信觉察到了他那响亮的名字对这位爱慕虚荣的女人产生了某种印象。总之,她对他非常彬彬有礼,尽管她丝毫未失自己的尊严,甚至还先向他提出告别,她抱歉地说,这是因为孩子的缘故。

孩子激烈反对,说他不困,愿意通宵不睡。可是他母亲已经向男爵伸出了手,他尊敬地吻了它。

这一夜埃德加睡得很不好。他心里像一团乱麻,既极度的幸福,又有稚气的绝望,因为在他的生活里,今天发生了新的事情。他第一次进入了大人的行列之中。他半睡半醒,忘掉了自己的童年,似乎自己一下子长大了。直到现在,他一直孤单地受着教育,常常生病,没有几个朋友。他需要温暖爱抚,但是除了父母和仆人之外,别无一人,而父母亲也很少照看他。对于爱的威力,如果只是根据其起因,而不是根据它产生之前的张力,不是根据那空虚而黑暗的空间——这空间在心灵发生重大事件之前充满了失望和孤寂——来判断,就必定会判断错的。一种超重的、没有使用过的感情已在这里期待着,现在它伸开双臂向第一个似乎赢得它的人扑



过去。埃德加在黑暗中躺着，心里快乐异常，思绪万千。他想笑，又想哭。因为他喜欢这个人，他还从未爱过一个朋友，没有爱过父亲和母亲，就连上帝也没有爱过哩。他少年时代全部幼稚的热情，现在紧紧地拥抱着这个人的形象。两小时前他连他的名字还不知道呢。

他很聪明，不会为这突如其来的、独特的新友谊而发窘。但使他感到十分惶惑不安的却是感到自己微不足道，无足轻重。“我配得上做他的朋友吗？我，一个12岁的孩子，还在上学，晚上总要比别人更早地被打发去睡觉”。这些想法在折磨着他。“我能为他做些什么呢？我能对他有些什么帮助呢？”他想以什么东西来表达自己的心意，却痛苦地感到力不从心。这使他很不愉快。往常，每当他喜欢某个同学，第一件事就是把他书桌里宝贵的小玩艺儿：邮票、石头之类童年的财产分几样给这位同学，这些东西，他昨天还觉得非常了不起，魅力非凡，现在一下子就变得一钱不值、微不足道和不屑一顾了。那么他怎样才能给这位他连“你”字都不敢称呼的新朋友一些宝贵的东西呢？用什么办法才能表达自己的感情呢？他越来越因为自己的矮小，自己的半大不小、不成熟，为自己还是个12岁的孩子而苦恼，他从来还没有因为自己是孩子而如此痛恨地诅咒过自己呢，也从来没有如此地殷切渴望长成他梦想的那样：高大、强壮，长成一个男子汉，一个像别人一样的大人！

这些惶惑不安的念头，很快就编织成了这个崭新的成人世界的色彩缤纷的美梦。埃德加终于带着微笑入睡，但他老想着明天的约会，这破坏了他的酣睡。他怕去晚了，所以第二天7点钟就惊醒了。他急急忙忙穿上衣服，到母亲房里去问了早安。这使他母亲十分惊讶，过去她总要费好大的气力才能把他从床上叫起来。还没等她发问，他就跑下楼去了。他一直焦急地晃荡到9点，连早饭都忘了，一心想着别让他的朋友为这次散步等得太久。

9点半，男爵终于潇洒地走了过来，他当然早就把这次约会忘在九霄云外。但是现在因为孩子热切地向他跑来，他也不得不对这股



激情报以微笑,并表示准备遵守他的诺言。他又挎着孩子的胳膊,带着这个神采奕奕的孩子走上走下,只是委婉地、但是坚决地拒绝现在就一起去散步。他好像在等待着什么,至少他那心神不定的、扫视着大门的目光说明了这点。突然他全身一振,埃德加的妈妈走进了前厅,一边回答他的问候,一边亲切地朝他俩走来。当她得知埃德加当作什么了不起的秘密瞒着她想和男爵一起散步的计划时,就微笑着同意了,并爽快地接受了男爵要她同去散步的邀请。

埃德加立即露出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咬着嘴唇。多恼人,她偏偏现在走来了!这次散步本该只属于他一个人的,即使是他自己把他的朋友介绍给妈妈的,但这只不过是表示他的一种盛情而已,这并不表明他因此愿意和她共有这位朋友。当他看到男爵对母亲那股殷勤劲儿时,他心里就激起了某种妒意。

他们三人一起散步,由于他们两人都对他表示了出奇的关心,因而在孩子的心里更滋长了一种觉得自己很了不起的、突然身价百倍的危险感觉。埃德加几乎成了谈话的中心了。母亲有点假惺惺地对他苍白的脸色和他的神经质表示忧虑,而男爵却又笑嘻嘻地反对这种看法,并赞许他的“朋友”——他是这么称呼他的——的可爱。这是埃德加的最美好的时刻。他获得了他整个童年时期所没有得到的权利。他可以同大人一起说话而不立即受到申斥,要他住嘴。他甚至可以提出各种各样的冒失的要求,而这些他在这以前提出来就准会挨上好一顿臭骂。自己认为业已长大成人了,当这种自欺欺人的感情在他的心里越来越自信地滋生起来时,孩子的这种情绪是毫不奇怪的。在他光明的梦境里,童年已经被远远地甩在身后了,就像抛掉一件不合身的衣服那样。

中午,男爵应越来越友好的埃德加的母亲之邀,坐在她的桌上。由 vis—à—vis^① 到一起并坐。由认识变成了友谊。三重唱

① 法文:面对面。